

文 史 资 料 迹 编

第四卷

政治军事编

第七册

福建省政协文史资料委员会 编

福建人民出版社

文史资料选编

第四卷

政治军事编

第七册

福建省政协文史资料委员会 编

福建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文史资料选编·第4卷,政治军事编·第7册/福建省政协文史资料委员会编·一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2007.9

ISBN 978 - 7 - 211 - 05593 - 7

I. 文… II. 福… III. ①文史资料 - 福建省②政治事件 - 福建省 - 民国③军事史 - 福建省 - 民国 IV. K295.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146790 号

政治军事编

ZHENGZHI JUNSHI BIAN

《文史资料选编》第四卷(第七册)

福建省政协文史资料委员会编

*

福建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福州市东水路 76 号 邮政编码:350001)

福建省、福州市计委印刷厂印刷

(福州市斗西路 21 号 邮编:350005)

开本 850×1164 毫米 1/32 13.75 印张 4 插页 346 千字

2007 年 5 月第 1 版 2007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 - 2000 册

ISBN 978 - 7 - 211 - 05593 - 7

定价:30.00 元

本书中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直接与承印厂调换

编审委员会

主任委员：王耀华

委员：王耀华 林爱枝 方群 刘珂 陈逸清
林大坚 林金水 侯伟生 俞金树 施学慨
林碧华 赖纪锐 李金华 卓家瑞 陈永成
程润江 郑成钟

执行编辑：
校 对：郑成钟 彭 英



目 录

(44) 贺幕黄	言相西面取回暗倒凤群
(52) 青幕黄	應同科吳千吉暗倒凤感于关
(66) 淑志林 林玉春	丘葵留時
(12) 光日春	吳晉長全船客船黃已葵深時
收编闽清黄宝云、闽侯陈伟两部散匪的经过		
(916) 黄德金	鄭孝耀(1)
回忆永泰县“福建自治军司令”洪永春		
(10) 永春洪	徐星者(天胎)(6)
民军郑世美记述		
(11) 郑世美	林宗湯(11)
1918 - 1926 年仙游地方变革纪实		
(15) 余启锵	余启锵(15)
永(春)德(化)“民军”动乱始末简记		
(25) 天豪	天 豪(25)
《永(春)德(化)“民军”动乱始末简记》补充		
(46) 郭绍哲	郭绍哲(46)
闽南“民军”蹂躏永春 20 年大事记		
(49) 许天和	许天和(49)
永春地方团队始末记		
(69) 陈竞澜	陈竞澜(69)
高为国在晋江双阳		
(85) 吴灿辉(整理)	吴灿辉(整理)(85)
我在 1926 - 1949 年的经历		
(89) 陈庆云	陈庆云(89)
林寿国统治福建半壁河山始末记		
(96) 林筹 林春霆 林珊 伊华眠 林信祺(执笔)	林筹(96)
略记林寿国		
(112) 余启锵	余启锵(112)
郭锦堂营救英籍教士		
(123) 魏学深	魏学深(123)
仙游慈孝著匪陈元恺		
(124) 林信祺	林信祺(124)
仙游民军首领吴威史略		
(127) 黄胄 黄胎青 林定 林玉山(口述) 林信祺(记录)	黄胄(127)

郭凤鸣部回师闽西前后	黄慕贤(144)
关于郭凤鸣部若干具体问题	黄慕贡(157)
钟绍葵记	李汉冲 林志光(166)
黄苏杀钟绍葵与黄苏被杀的经过情况	钟日兴(195)
闽西民军蓝玉田部概述	林志光(204)
林靖在福清龙高两镇的暴行	翁鹏程(219)
仙游民军记	黄裳元(225)
福建自治军忆述	吴犹龙(口述) 吴修秉(整理)(266)
护法时期援闽粤军、征闽靖国军与护法救国军联系福建民军 和北军混战情况	杨兆英(口述) 杨位中(整理)(271)
仙南永德民军之争夺永春	陈曼生(288)
涂岭群众聚歼著匪陈宗仪	刘锡英(296)
关于刘卢战争史实的一些补充	刘景岳(299)
卢兴邦简史	林邦绥(302)
谈卢兴邦	杨立(306)
闽北卢兴邦始末记	刘庆清(309)
卢兴邦与郭锦堂在永安、沙县一带交战的经过	修大章(312)
卢兴邦在南平时期	陈守治(315)
卢兴邦办军官教导团	吴其瑞(320)
卢兴荣片段记	高剑举(324)
福建民军人物陈荣标	蔡仰文(327)
马鸿兴的一生	罗冠群(332)
略记马鸿兴	黄慕贤 廖荻甫(369)

马鸿兴匪帮的形成及其在闽西北的“剿共”活动	易启基(口述)(372)
闽北民军头子郭锦堂与红钱会	刘孝浚(396)
我所知道的杨愚谷	吴家俊(401)
所谓“民七”革命——福安土匪的根源	黄秉忻(410)
略记郭锦堂	修大章(415)
郭锦堂击败常德胜部的情况	修大章(419)
“沙县王”郭锦堂、郭凤鸣四兄弟	翁春雪(423)
郭凤鸣小史	廖荻甫(435)

收编闽清黄宝云、闽侯陈伟两部散匪的经过

郑孝耀

当杨树庄主政福建之时，各地民军蜂起，秩序非常混乱。他们各霸一方，成割据局面，或私设苛捐杂税，或巧立名目，借以剥削人民。

那时省府福州的周围各县份，多有零星股匪散布活动，掠人勒赎，打家劫舍，弄得民不聊生，大家都怪政府无能。在政府方面，也是极伤脑筋的，除非派兵剿灭，否则就要设法招抚，非此不能保存苟安的局面。

有闽清黄宝云者，陆续收编其他小股散匪，扩充力量，并大肆招兵买马、添置枪弹和储藏粮草。平日率众在闽清都里和永泰、闽侯、南平、建瓯边境窜扰，利用卢兴邦与海军防地的空隙极力发展，地盘愈占愈大，党羽也逐渐扩充。同时采取流窜办法，出没无常，以避官兵围攻，兵来匪去，此攻彼伏，政府对此实感困难万分。

黄宝云虽然拥有一部分武力，可是内部组织散漫，只是东抢西掠，在深山里过着绿林草寇的生涯，他们也没有那么大胆常与驻防军作对。

适时有闽侯陈伟者，字伯明，年约30岁，系省一中学生，黄埔军官学校毕业（不是正式军校生）后，派在闽南陈国辉部下实习。他眼看陈部名义上是地方军队，而暗中所作所为，却似土匪一般凶恶。且个人每月饷项无着，当个见习官不过只图口腹，于是集合同学数人，离开陈部。他家里除父母外还有个姐姐，日常生活无以维持，所以就是回家也是处于生活压迫之中。这次离开陈部系属开

小差性质，恐在家有所不便，故常在道南祠某小学暂住，经常早出晚归。一天他忽离校而去，行踪秘密，外人不知其何往。实则他是入山为寇了。据云陈系由带几个自制手榴弹在身边只身抢劫布贩起家的。他这次是与几个族人商妥后，在乡间集合订期上山，全部人数约有 20 余人。他们在绳冲山的几家民房暂住，就各山头险要地点布下哨兵，轮流值班以为戒备。大家以为他系军官身份，与他结合或可编为正式军队，前途希望很大。且陈伟本人，还时常往来福州，似乎是与官府有接洽的。绳冲山地处闽侯、永泰、福清三县交界，道路四通八达，山势极险，易于防守，亦便于流窜。

陈伟以组织人数太少、枪械不足为忧，常与诸同伙商讨，认为今后应先准备条件，才有本钱与官府讨价还价。某日有人献策，须走福清路线，才是出路，因为福清有许多南洋客住着，他们来往福州必须经过相思岭，如能做他一两票，则基本经济问题可以解决。此时大家的思想都集中在南洋客身上了。决策已定，他们就着手做些生意，将所得作为日常生活费用。

经大家协力探查，得知有福清某巨商，在福州中洲开设汇兑庄，专为南洋华侨办理汇兑事宜。于是就开始密派探查，布置一切，并秘密商议如何行劫等。这个汇兑庄，每月都派有专责人员押运款项由榕到福清，然后运回收款。及期他们布置就绪，在相思岭某处潜伏，待时行事。果然劫车之谋成，所得在几万元之巨。消息传到福州后，政府当局束手无策，不知从何营救被难人员。在福清客商方面，只能静候赎票。听说后来出了很高的价格，但赎回后却不敢声张。

这一回劫车所得的赃款，除一部分充作赏钱以外，余则均由陈伟掌握，拨作扩充设备用费。从此陈的名望在附近的小股匪帮中雀起，由各地前来投靠者亦日多，由 20 余人起家的陈部，发展到约有二三百之众了。

黄宝云这一股散匪，都是农民出身，黄叔略有计谋，为该匪股

中心人物，迫于官兵屡次围剿，栖身无地又感到力量不足以御官兵，常心感不安。而陈伟自截劫汇兑局后遭官兵四处围剿，终日困守深山，就染上鸦片烟瘾，虽经友人劝告仍坚持不革，致愈抽愈厉害。当时，有好几个同伙愤而离队。正在此时，卢兴邦因为驻防县份时常报警，商旅不安，并且省方时常饬令进剿，也着实有困难，遂派员与黄接洽收编。当卢部收编黄宝云消息传出后，海军司令部所辖的省防司令部也想法收编陈伟这一股，但没有成功。黄、陈两部力量都很薄弱，一旦被收编，则一切听凭他人指挥，有被吞并的可能，故都不敢轻易行事。如此就促使黄、陈两方趋于合作。

隔了几月，黄、陈两股合并起来了，人数六七百，枪支约有百余杆，在实力方面确是壮大了，人员也充实不少。惟内部无形分为两派，彼此互不相从，谁也不能指挥，双方貌合神离，暗中各找门径各谋活动。好在两个头子都很顾全大局，所以就是那些以功臣自居的人想闹出什么花样，也无所成就。不过这时处境确有困难，外部官兵时常出动截击，内部则增加粮食负担，使他们不得不亟谋出路挽救局面。陈伟心向海军，黄宝云则恐手下多系生长山区，不欲离开内地，怕日后归并海军而调动不灵，反遭责备。他们对目前此种局面，精神上均感极不愉快，认为实在有分家的必要。

这时他们两方决计分头接洽，一走卢部特务营长之门，一走萨福畴之门，向海军当局先为疏通，以后由翁兴毓及省防司令部侦缉队长李荫夏的关系，向海军司令部接洽，这样一来，两方稍可免去些忧虑和猜忌。

当陈伟向海军接洽之时，得着某要人的照顾，可以自由往来福州。为要达到收编目的，不免多方请客应酬，结果在花了一笔巨款后打通关节，由海军司令部收编黄宝云为团长，陈伟为团附，并定期由司令部派员前往闽清县城点编。及期司令部派有参谋副官携带军服符号、臂章及关防等等，同介绍人搭船赴闽清县城，办理点验工作。翌日清晨船抵闽清后，遂登岸在县商会休息，由双方人员

同往县政府大厅点收并接受关防。

当接收仪式开始不久,忽据传达兵报告,顷间商会电话请黄、陈两位团长即刻到商会有要事商量等语。二人有些疑惑,立即与商会通了电话,才知道卢部的特务营长已由尤溪赶到,现在商会专等黄团长谈话并且随带官兵数十,尚在船上等候。

原来卢部对于海军收编黄宝云之举极不满意。一面派遣一营军队分布各山头,一面由特务营长亲率一排队伍,赶到闽清县城。原想大兴问罪之师,待到达渡口时,探知省政府已经派有专员来县接收,正在办理移接手续。这位营长不敢有所举动,只得暂忍一时,静候上峰酌裁。

当县长得知此情后,为着确保地方安宁起见,经商议,遂采取缓和手段,由县中调集各界代表,冒雨前往迎接,沿途还大放鞭炮。队伍接入县府,并经黄宝云、陈伟两人面陈具体情况,请予体恤之后,卢部营长只说:“现经省府改编,今后谅不至再来犯扰我们防地。”旋于傍晚会餐后即告辞而返,大家又是一场欢送,沿途鞭炮不绝,极为热闹。

接收人员返省复命后,黄宝云及其叔、婶和陈伟本人与一部分参谋副官等,都相继到榕观光并到海军司令部拜谒林司令,履行谢委手续,玩了几天即告返防。

不意他们返防以后,稽延时日,未将该部所属队伍调来省城受训,而各项饷款军粮仍是照常具领。大约两个多月以后,司令部以该团尚未入省,料其有变,遂一再电催带队来省集中训练。这时黄部人员得知此情,竟率队前往卢部投靠。由于黄部以前已与卢部有密切关系,所以在他们心目中觉得归靠卢部较为妥善。因此他们暗中商量清楚,于某夜突然离开闽清,由后山潜逃向尤溪前进。黄、陈二部人数不过六七百人,其中属于黄部者约占全部 $\frac{2}{3}$ 强,故陈部所剩人数仅有 200 零几名。这就使陈部处于孤立无援的境地,力量显见薄弱下来了。

海军司令部得知此情，极为震怒，尅日电调陈伟到省，勒令即日率队到马江驻扎。当命令下达到闽清时，陈部队伍已星散数十人，到翌日开拔时，仅剩下 100 多人。后陈伟因犯重案被司令部押往天后宫后山枪毙，死年仅 30 余岁，其母不久亦投江自杀。

黄宝云投入卢部后，亦未闻有何发展消息，料其必遭吞并。黄、陈两股盘踞闽侯、闽清，并流窜永泰、南平、建瓯各个县份，为时历四五载，贻害地方实属不浅。而各地驻防军队，无力清剿，益使人民增加痛苦，实为可叹。

回忆永泰县“福建自治军司令”洪永春

徐星者

1927年1月间，国民党永泰县党部筹备委员会（下简称永泰县党部）要举办一个党员训练班，由主任委员陈嘉贻来福州找人协助——负责主持教务方面的工作。福建青年涤社负责人之一的苏建维得到组织的许可，准备随其前往。旋因苏建维不能离开福州，才改由我接代，并得到陈嘉贻的同意。陈嘉贻指定永泰籍的涤社社员郑溥泉陪我同行。在未离福州之前，郑溥泉曾带我往见他的父亲郑思忠。郑思忠除以“父执”的身份对我说了许多话之外，并嘱郑溥泉于到达县城时，可招待我住在他的亲戚陈克坚家里。

由于客观条件不具备，县党部党员训练班办不起来，我打算即回福州，陈嘉贻不让我回去。我只好把这些情况写信给苏建维知道。苏建维回信说：组织方面希望我暂时仍留在永泰，多做些统战工作。我只好留下，并在陈嘉贻兼任部长的农民部里任秘书的职务，不过我当时还未取得国民党党籍。

这时，永泰县新任县长是福建省政务委员会主任委员黄展云的得意门生徐健。徐健与我不特是同姓同宗，而且还是亲戚。当县党部与县政府有问题需要解决时，陈嘉贻多拉我同往。徐健补行就职典礼时，我还代表县党部说过话。

永泰县当时并没有驻扎国民革命军队伍，只有一股正待收编的土匪1000多人，由自称为“福建自治军司令”的洪永春率领，设司令部于城内文庙，部众则散驻城内及嵩口、西山、白云渡、葛岭、梧桐尾等处。县党部也好，县政府也好，都要仰承他的鼻息，不然

的话,一切工作就难于顺利展开。陈嘉贻亦不能不经常与洪永春联络,他去找洪永春时,经常要我陪同一道去,并帮他说一些话。

对于洪永春的生平,陈嘉贻告诉我说:这人是永泰县二都芋坑地方出身的土匪。当何应钦部离开永泰县城向福州去时,永泰县城守备至为空虚,洪永春便乘机率队进城。他初进城时,骑着一匹高头骏马,带着数十个佩着卜壳枪与大刀的卫兵,在城内各街道上游行,沿途亲自宣布此后地方治安由他负责维持。这时,他已向何应钦请求收编。陈嘉贻对我说应与他多多联络,希望他能为党国做一些好事。

当我初见到他时,我觉得这个年龄只有 30 多岁的所谓“洪司令”,举动说话虽都至为粗鲁,却是个相当精明与能干的人。回来之后,陈嘉贻问我对洪永春的印象如何时,我就把这些话告诉他。陈嘉贻表示同意。

我与洪永春会过好多次,亦谈过一些话。在较后的几次接触中,我亦见到洪永春的老婆廖细细。她年龄只有 20 多岁,体格并不强壮,而且烟容满面,不过却处处表现出其精明强干来。她经常与洪永春在一起。洪永春的鸦片烟瘾极大,每日所抽的鸦片烟都是由廖细细代他备好并装上。他们的卧室就是处理机要事务的地方。起先,洪永春只在所谓“客厅”里招待我们,随后才让我们进到他的寝室来。

在洪永春的卧室里,我经常见到一个年龄还不足 20 岁的青年,体格强壮,动作矫健敏捷。他常穿着一套合身短衣,腰间挂有一支“曲尺”手枪,很从容而且很随便地出入。陈嘉贻告诉我说这人名为何赛花,是洪永春的勤务兵,同时亦是洪永春的谊子,极得洪永春与廖细细的信任。后来郑溥泉对我说何赛花名义上是洪永春谊子,事实上则是廖细细的姘头。洪永春虽狠,对廖细细也害怕三分,所以何赛花亦得到洪永春的器重。郑溥泉还一再叮咛我对此事千万要守秘;不然,我与他都会有杀身之祸。

当年2月中下旬间，为筹备3月12日的孙中山先生逝世纪念大会，陈嘉贻又邀我往找洪永春，要他捐一笔钱作为经费。当我们到达洪永春的卧室时，他尚躺在床上抽鸦片，只有廖细细一人在旁伺候。他一连吸了几口感到满足后，才擦擦眼睛，伸了一个懒腰，起来与我们打招呼。对于捐款一事，他起初表示拒绝。陈嘉贻除一再对他说明孙中山先生的伟大之处外，还把他自己身上的一只“中山表”送给洪永春，说此物虽不值钱，意义却重大，希望洪永春亦能成为孙总理的忠实信徒。陈嘉贻这些话打中了洪永春的心坎深处，他此时对于收编一事是抱着极大的幻想，因此便答应捐50元，并把中山表看了一下即交还陈嘉贻，说他自己也有一只，比这个还好，这个他用不着。

在陈嘉贻与洪永春的谈话中，我亦插进了几句，但不知道究竟如何引起了洪永春的不快。他未等我说完，即没头没脑地说：“把一个人宣布罪状押出枪毙不是什么有趣的事；最有趣的就是在与其谈话时，乘对方的不在意，拿出手枪把其打死！”他说完后，还用手指着我。我当时的感觉至为迟钝，不明白他说这话的本意到底何在，只会笑对他作“同意”的表示。接着，洪还说他自己对于读书人（学生哥）是至为尊重的，他自开驻县城以来，就未曾对读书人有过何种不快意的举动。他这话就是在暗示我，说他对我虽不满意，却不想置我于死地。但我仍是莫名其妙。还是陈嘉贻乖觉，恭维了他几句，并说他对于读书人的爱护是全县人都知道的。

离开之后，陈嘉贻对我说，今天洪永春的话全是对我而发的。但我究竟说了那些使洪永春不快的话，就是陈嘉贻亦摸不着头脑。

我把当天情况对徐健说了，徐健表示洪永春这人不是好东西，他希望我今后能少与洪永春见面，以免发生意外。

我还把同样的话告诉郑溥泉。郑溥泉吓了一跳，说今天的情况很严重，我几乎弄到生命不保。郑溥泉同时并把洪永春的历史告诉我。洪永春出身农村，当过烧炭工人，在北洋军阀李厚基统治

福建的后几年中才被迫为匪。最初只集合有三四人，在福清县东张附近活动，用挖土的小农具为武器；于扩大到数十人、并抢到一两杆枪支之后，才转到闽侯县南港一带。随后又与莆田县土匪连蒙海结成同盟，在福清、莆田交界处，大干打家劫舍、抢掠商旅以及截缴官军枪械的勾当。官军虽进剿了好几次，都无如他何。目下他已拥有 1000 多人，分散在县城以及各乡镇。在他的老巢芋坑地区，他还设有造币厂以及军械厂等。在永泰县，他就如同土皇帝一样。计自他为匪以来，已不知杀死了多少人，像何赛花的父亲就是死在他手里。郑溥泉还说，洪永春曾把所抢掠与压榨到的黄金、银圆以及“红鸡角”（面值 10 元的红色的中国银行钞票）等装在箱里，埋在山坳等处，凡代他经手埋存的人无不被他带到附近的地方枪毙了事。洪永春的残暴处，于此可见一斑。他今天所说的话，就是对我不满，想要置我于死地的表示。郑溥泉更说，他的杀机已开，此后自更当心；不过我们如不把他干掉，他总会来收拾我们的。

几天过后，在一个夜里，郑溥泉把一柄“曲五”手枪给我看，告诉我如何把子弹上膛，如何控制保险机，并如何瞄准射击，随后复把两颗小子弹装在子弹盒里。郑溥泉要我利用晨间去找洪永春时，趁着他烟瘾未足的机会，用这杆手枪把洪永春打死。郑溥泉说，洪永春一死，廖细细便丝毫无能为力，其他的人更不会代他报仇。郑溥泉还补充说这种举动完全是一个“义举”，可得到全永泰人的拥护，就是黄展云亦会支持我们。

我当时已知道洪永春对我是不怀好意的，但并不认为事态会发展到像郑溥泉所说的那么严重。至于实行暗杀一节，我更不能赞同。我对郑溥泉说，此事待我写信给苏建维后决定，意思即是要苏建维代我向组织请示。郑溥泉一听到这样的话，便立即把手枪收回，并说此事确有从长计议之必要，但千万不要给别人家知道，也不要对苏建维说。

不久，我返回福州。郑溥泉之父郑思忠在我回来的第二天，即

派人来约我到他所住的地方去。在一间近于密室般的房间里，他恭维我几句后，即说郑溥泉不会做事，什么都不比不上我；希望我此后能时常帮助郑溥泉，免得他生起什么乱子。郑思忠虽未正面提到郑溥泉要我去暗杀洪永春这一桩事，却口口声声辩护说郑溥泉并没有这样的打算；就是郑思忠自己，也是反对使用这种手段的。其实，郑溥泉对我所说的话，完全是出于郑思忠的授意。

当年五六月间，我在福州时，突然得到洪永春及其妻廖细细被何赛花杀死的消息。何赛花为替其父报仇已准备了好几年，此时是趁着洪永春兄弟及其亲信等从县城下乡派款的机会，在半夜里把在酣睡中的洪永春及廖细细两人用连发的卜克枪一并杀掉的。洪永春一死，所部星散，何赛花亦率领了 100 余人窜至南港一带自立门户。不久，为海军陆战队孙国镇部所收编，何赛花任连长。

(1962 年)